

证券简称：欧菲光 证券代码：002456 公告编号：2014-023

#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3月13日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4年3月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现场出席监事2名，其中监事郭剑因出差委托尹爱珍监事出席并代为签署相关文件，会议由尹爱珍女士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参加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关于《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

详细请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请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审议关于《2013年度公司财务决算》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1,335,455.78 元，提取法定公积金 10,072,041.52 元，加上 2013 年初未分配利润 462,445,293.10 元，减去 2013 年 4 月份对股东分配的现金股利 48,833,400.00 元，本年度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总额为 974,875,307.36 元。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1,792,635,866.63 元。

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465,0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85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86,039,8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465,08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930,160,000 股。

本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审议关于《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对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独立董事意见以及券商核查意见、详细请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审议关于《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意见以及券商核查意见、详细请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意见以及券商核查意见、详细请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本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出席会议的监事签名：

---

尹爱珍

---

赵 伟

---

郭 剑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3月13日